

二十三、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一)綜合意見

- 1、強化管制技術及服務效能，確保核能安全方面：精進放射性物質、高能粒子治療與研究設施之安全管制、技術支援安全管制業務及每科技研究人年之技轉技服收入部分，均已達成原訂目標，展現核能安全管制成效；後續仍請持續追蹤檢討核能電廠異常事件及違規事項之原因及改進措施；並請原能會持續辦理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人員訓練講習及相關演練，儘可能降低事故發生時可能之傷害。
- 2、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處理技術，提升環境品質方面：確保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營運安全與品質、持續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減量、執行及建立核研所核設施之清理與除役技術部分，已達成原訂目標或依原訂進度辦理，確保符合環境安全標準；後續仍請會同經濟部及台電公司加速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興建；另請考量檢討以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營運安全檢查所見缺失之追蹤取代檢查報告產生數為績效指標。
- 3、潔淨能源科技發展與應用，促進節能減碳方面：技術支援核能電廠功率提升管制業務、建置高聚光太陽光發電驗證與發展中心、建置纖維酒精程序技術與先導設施，以及建立再生／新能源分散式發電系統部分，已達成原訂目標或依原訂進度辦理；核能研究所太陽電池模組檢測與驗證實驗室成效良好，請延續相關研發工作，並適時申請專利或技術移轉，擴大研發效益；另因相當多的經費被分配在潔淨能源科技發展與應用上，宜注意是否排擠原本與核能相關的工作項目。
- 4、落實原子能民生應用與環境輻射保護，增進國人健康方面：建立核醫藥物及分子影像技術、推動醫療輻射曝露品質保證制

度及建立電漿氣化、資源化、表面處理等程序與產業應用部分，已達成原訂目標或依原訂進度辦理。為利推動觀光醫療及提升民眾就醫安全，請原能會加速推動醫療輻射曝露品質保證制度，並請原能會以全國應訪查院所已完成訪查比率取代訪查家數為目標，並於適當時機加強向民眾宣導，以利本項制度推動。

5、人力面向方面：推動績效管理制度、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人數、推動終身學習，以及各主管機關於人事局人事資料考核系統抽查員工待遇資料正確率部分，均達成或超過原定目標，成效良好；為強化公務同仁學習相關知能，建議依業務性質及施訓需要加強發展數位課程。

6、在經費面向方面：經常門預算賸餘率及資本門預算執行率均達原訂目標值，有效摶節經常支出及執行資本門預算。99 年度編報中程施政計畫經費總數仍超過行政院原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鑑於近年來政府財政仍屬拮据，嗣後於編報中程施政計畫時，仍宜配合中程歲出概算規模，並本零基預算精神核實編列。

(二)評估結果

1、業務構面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結果
1. 強化管制技術及服務效能，確保核能安全	(1)核安管制紅綠燈指標燈號	▲
	(2)精進放射性物質、高能粒子治療與研究設施之安全管制。	★
	(3)辦理緊急應變人員訓練講習	▲
	(4)技術支援安全管制業務	★
	(5)每科技研究人年之技轉技服收入	★
2. 精進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與	(1)確保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營運安全與品質	★

處理技術，提升環境品質	(2)如期如質完成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興建申請之審查	▲
	(3)持續推動低放射性廢棄物減量	★
	(4)執行及建立核研所核設施之清理與除役技術	★
	(5)每科技研究人年之技轉技服收入	▲
	(6)每科技研究人年之專利申請數	▲
	3. 潔淨能源科技發展與應用，促進節能減碳	(1)技術支援核能電廠功率提升管制業務
(2)建置高聚光太陽光發電驗證與發展中心		★
(3)建置纖維酒精程序技術與先導設施		★
(4)建立再生／新能源分散式發電系統		★
(5)每科技研究人年之專利申請數		▲
4. 落實原子能民生應用與環境輻射保護，增進國人健康	(1)環境輻射偵測及民生物質放射性含量檢驗	▲
	(2)建立核醫藥物及分子影像技術	★
	(3)推動醫療輻射曝露品質保證制度。	★
	(4)建立電漿氣化、資源化、表面處理等程序與產業應用	★
	(5)每科技研究人年之技轉技服收入	▲
	(6)每科技研究人年之專利申請數	★

2、內部管理構面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結果
1. 提升公務人力素質，建構優質行政團隊	(1)推動績效管理制度	★
	(2)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3)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人數	★
	(4)推動終身學習	★
	(5)各主管機關於人事局人事資料考核系統抽查員工待遇資料正確率	★
2. 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1)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與決算賸餘百分比	★
	(2)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3)各機關中程施政目標、計畫與歲出概算規模之配合程度	▲
	(4)各機關概算優先順序表之排序與政策優先性之配合程度	▲